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50號14樓

電話：(02)332268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5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7~8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9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1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52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2~55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5		二六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56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		-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57		二八
(十四) 部門資訊	57~58		二九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9~64		三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沈 宗 桂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大榮（香港）國際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計算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98,887 仟元，占該年底合併資產總額之 0.84%，民國 102 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328 仟元，占該年度合併稅前利益之(0.0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

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麗冬

吳麗冬



會計師 徐文亞

徐文亞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4 日

嘉里大藥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65,885	8		\$ 691,829	6		\$ 1,035,259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400,560	4		449,312	4		414,460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八及二五)	841,897	7		807,813	7		849,952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二五及二六)	27,679	-		154,622	1		41,331	-	
1310	存 貨(附註四及九)	38,025	1		26,091	-		20,492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四及十二)	20,972	-		45,224	1		51,68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792	-		9,419	-		10,29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309,810	20		2,184,310	19		2,423,473	2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79,799	1		183,759	2		183,759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98,887	1		91,803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8,423,851	72		8,311,403	73		8,163,814	73	
1805	商 譽(附註四)	18,639	-		18,614	-		18,5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17,520	2		244,342	2		229,428	2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四及十二)	152,750	1		55,508	1		55,71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二二及二六)	369,355	3		262,881	2		150,70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460,801	80		9,168,310	81		8,801,998	78	
1XXX	資 產 總 計	\$11,770,611	100		\$11,352,620	100		\$11,225,47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四)	\$ 149,000	1		\$ 184,000	2		\$ 283,626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十四)	-	-		-	-		17,999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	-		4,718	-		10,76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及二五)	398,985	4		466,543	4		356,852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966,684	8		775,762	7		861,765	8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27,036	1		86,724	1		103,350	1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5,140	-		13,861	-		10,53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五)	116,927	1		66,930	-		85,42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773,772	15		1,598,538	14		1,730,304	1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四)	170,000	2		200,000	2		200,00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626,933	5		634,308	6		648,709	6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70,060	3		385,201	3		399,062	4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1,214,127	10		1,306,967	11		1,249,708	11	
2645	存入保證金	11,352	-		13,341	-		18,82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3	-		254	-		25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392,725	20		2,540,071	22		2,516,559	23	
2XXX	負債總計	4,166,497	35		4,138,609	36		4,246,863	3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4,835,825	41		4,835,825	43		4,835,825	43	
	資本公積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47,518	4		447,518	4		447,518	4	
326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1,370	-		1,370	-		-	-	
3200	資本公積合計	448,888	4		448,888	4		447,518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4,959	3		204,647	2		135,324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3,458	3		357,616	3		365,73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568,494	13		1,304,488	11		1,105,030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206,911	19		1,866,751	16		1,606,089	14	
3400	其他權益	17,525	-		(27,855)	-		-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7,509,149	64		7,123,609	63		6,889,432	61	
36XX	非控制權益	94,965	1		90,402	1		89,176	1	
3XXX	權益總計	7,604,114	65		7,214,011	64		6,978,608	62	
	負債與權益總計	\$11,770,611	100		\$11,352,620	100		\$11,225,47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宗桂

經理人：梁智鈞

會計主管：阮慧雯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 五）	\$ 7,529,750	100	\$ 7,428,763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8,864	-	19,613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7,548,614</u>	<u>100</u>	<u>7,448,376</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九及 二五）				
5110	銷貨成本	<u>6,005,761</u>	<u>80</u>	<u>6,182,646</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1,542,853	20	1,265,730	17
62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五）	<u>453,520</u>	<u>6</u>	<u>384,346</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1,089,333</u>	<u>14</u>	<u>881,384</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十 九）	55,995	1	70,42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四及十九）	(11,733)	-	69,722	1
7679	減損損失（附註四）	-	-	(1,46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十 九及二十五）	(10,787)	-	(16,54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失之份額(附 註四及十)	(<u>328</u>)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3,147</u>	<u>1</u>	<u>122,13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122,480	15	1,003,521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219,789</u>	<u>3</u>	<u>176,674</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902,691</u>	<u>12</u>	<u>826,847</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32,271	-	(\$ 41,113)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13,295)	-	(148,954)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7,411	-	-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7,034)	-	32,47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合計	<u>19,353</u>	-	<u>(157,590)</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22,044</u>	<u>12</u>	<u>\$ 669,257</u>	<u>9</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82,936	12	\$ 819,518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u>19,755</u>	-	<u>7,329</u>	-
8600		<u>\$ 902,691</u>	<u>12</u>	<u>\$ 826,847</u>	<u>1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17,481	12	\$ 668,031	9
8720	非控制權益	<u>4,563</u>	-	<u>1,226</u>	-
8700		<u>\$ 922,044</u>	<u>12</u>	<u>\$ 669,257</u>	<u>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1.83</u>		<u>\$ 1.69</u>	
9810	稀 釋	<u>\$ 1.82</u>		<u>\$ 1.6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宗桂



經理人：梁智敏



會計主管：阮慧雯



嘉里大藥物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附 註 十 八)

代碼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835,825	447,518	135,324	365,735	1,105,030	1,606,089	計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十 八)	權 益 合 計	6,978,608
B17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 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8,119)	8,119	-	-	-	-	-	-	-
B17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69,323	-	-	(69,323)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435,224)	(435,224)	-	-	-	-	(435,224)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資本 公積變動數	-	1,370	-	-	-	-	-	-	1,370	-	1,370	-
D1	101 年度淨利	-	-	-	-	819,518	819,518	-	-	819,518	7,329	826,847	-
D3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3,632)	(123,632)	(27,855)	(27,855)	(151,487)	(6,103)	(157,590)	-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95,886	695,886	(27,855)	(27,855)	668,031	1,226	669,257	-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835,825	448,888	204,647	357,616	1,304,488	1,866,751	(27,855)	(27,855)	7,123,609	90,402	7,214,011	-
B17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 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158)	4,158	-	-	-	-	-	-	-
B1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80,312	-	-	(80,312)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531,941)	(531,941)	-	-	(531,941)	-	(531,941)	-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882,936	882,936	-	-	882,936	19,755	902,691	-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835)	(10,835)	45,380	45,380	34,545	(15,192)	19,353	-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72,101	872,101	45,380	45,380	917,481	4,563	922,044	-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835,825	448,888	284,959	353,458	1,568,494	2,206,911	17,525	17,525	7,509,149	94,965	7,604,11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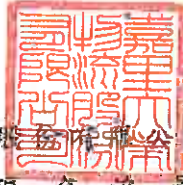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宗桂

經理人：梁智敏

會計主管：阮慈雯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1,122,480	\$1,003,52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2,264	313,998
A20200	攤銷費用	42,797	20,535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	1,298	(2,296)
A20900	利息費用	10,779	16,335
A21200	利息收入	(1,712)	(1,87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失之份額	328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56,533)	(46,454)
A22900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341	-
A231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益	(2,388)	-
A231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1,075)	(25,565)
A23200	清算損失(利益)	42,179	(3,419)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469
A238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5,652)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7,007	2,49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8,752	(38,463)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35,532)	(40,9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38,283	(209,227)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11,934)	53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25,089	6,46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210)	(3,274)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597)	2,677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4,706)	(5,947)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6,659)	135,4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39,295	152,03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9,998	(18,491)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06,135)	(91,695)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1)	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53,408	1,161,7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725	\$ 1,87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866)	(16,67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7,064)	(190,1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77,203</u>	<u>956,78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1,348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出)	400	(50,19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8,296)	(212,27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5,873	106,14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474)	6,802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773)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1,681)	(13,53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81,810)	(499,698)
B07300	預付租賃款增加	(104,249)	(2,28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73,662)</u>	<u>(665,03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13,000	1,277,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248,000)	(1,375,103)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7,99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580,000	2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610,000)	(20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989)	(5,486)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67,615)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13,862)	(10,5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31,941)	(435,22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12,792)</u>	<u>(634,95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693)	(22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74,056	(343,43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91,829</u>	<u>1,035,25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65,885</u>	<u>\$ 691,8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宗桂



經理人：梁智敏



會計主管：阮慧雯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及外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 49 年 6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路線貨運業、貨櫃貨運業、倉儲管理業務、冷凍及冷藏配送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79 年 12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 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 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 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 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 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
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十。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

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十），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之金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	融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融星公司)	非業投資	100	100	100
	T-Join (BVI) International Limited (T-Join (BVI)公司)	專業投資	100	100	100
	嘉利冷鏈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嘉利公司，原名嘉利冷鏈物流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	100	100	100
	大榮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大榮汽車公司，原名建榮國際運送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路線及貨櫃貨運業務	51	51	51
	瑞成加油站有限公司 (瑞成公司)	油品供應	100	100	100
	聯有國際運送股份有限公司 (聯有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業務	76	76	76
	大和物流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大和公司)	運輸用之附屬設備製造	58	58	58
	大榮(香港)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大榮公司)	專業投資	-	-	100
	必捷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必捷公司)	鋼纜鋼軌出租買賣	-	-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	橋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橋信公司)	通訊系統	-	-	99
	大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嘉公司)	航空報關業務	-	-	90
融星公司	大泰倉儲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大泰公司)	倉儲配送	100	100	-
	信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信速公司，原名信速連運 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貨運業務	70	70	70
	祥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祥舜公司)	汽車貨運業務	-	70	70
	宗舜交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宗舜公司)	汽車貨運業務	-	-	70
T-Join (BVI)公司及子公司	上海連運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連運公司)	倉儲配送	98	98	100
	連運倉儲物流(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連運公司)	倉儲配送	-	98	100
	廣州連運倉儲物流有限公司 (廣州連運公司)	倉儲配送	98	98	100
	武漢連運倉儲物流有限公司 (武漢連運公司)	倉儲配送	-	-	100
	昆明大榮物流有限公司 (昆明大榮公司)	倉儲配送	-	-	100
	瀋陽連運倉儲物流有限公司 (瀋陽連運公司)	倉儲配送	-	-	100
大和公司	大泰公司	倉儲配送	-	-	100
香港大榮公司	北京大榮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大榮公司)	倉儲配送	-	-	100

本公司於101年6月將原T-Join (BVI)公司及昆明大榮公司共同投資之武漢連運公司、瀋陽連運公司，及原T-Join (BVI)公司100%投資之昆明大榮公司轉為由北京大榮公司100%投資。

香港大榮公司於101年12月底辦理現金增資93,343仟元(港幣25,712仟元)，本公司因未按持股參與認購，故持股比例減少為49%，對其喪失控制力，因此僅將對該公司有控制能力前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廣州連運公司、上海連運公司、成都連運公司及大泰公司已於102年度進行解散清算程序，除成都連運公司已於102年9月經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清算完結外，餘者截至查核報告日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大嘉公司、橋信公司及必捷公司分別於100年9月、11月及12月經董事會及股東臨時會決定解散，並經經濟部核准解散，於101年7月經法院准予清算完結備查並分別在101年11月、10月及9月分配剩餘股款。

大和公司於100年11月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解散，並經經濟部核准解散，於103年3月14日經法院准予清算完結備查，惟

大和公司 102 年度業經股東會決議先行分配部分剩餘款項，本公司及融星公司業已沖轉部份採權益法之投資。融星公司於 101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取得大和公司所持有之大泰公司股權，並於 101 年 10 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將原由大和公司投資之大泰公司轉為由融星公司百分之百投資。

融星公司分別於 102 年 5 月及 101 年 9 月出售所持有祥舜公司及宗舜公司之全部股權，其喪失控制力前損益已編入本公司合併綜合損益表。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

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物流設備之原料、製成品、在製品及油品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

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藉由下列方式決定：

- (1) 貨運收入係於車次運務完成，貨物已載送至目的地時認列；
- (2) 理貨收入係在物流中心之加工服務收入，於服務完成時認列；
- (3) 倉儲租金收入，按權責應計基礎於服務提供期間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最低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負債，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年度之財務費用，財務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年度立即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

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年度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826	\$ 13,449	\$ 9,61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56,059	666,269	998,35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	12,111	27,294
	<u>\$ 965,885</u>	<u>\$ 691,829</u>	<u>\$ 1,035,25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1%-0.17%	0.01%-1.37%	0.01%-1.37%

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9,540仟元、7,007仟元及7,746仟元，係分類為其他應收款（參閱附註八）。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u>			
永儲股份有限公司（永儲公司）	\$ 95,186	\$ 95,186	\$ 95,186
杰鑫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杰鑫公司）	32,540	32,540	32,540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科國際物流公司）	25,993	25,993	25,993
嘉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嘉里通運公司）	13,094	13,094	13,094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快遞公司）	7,000	7,000	7,00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發文創公司)	\$ 5,000	\$ -	\$ -
西湖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西湖渡假村公司)	708	708	708
國際厚生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際厚生公司)	278	278	278
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科學城物流公司)	-	8,960	8,960
文景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文景航空公司)	-	-	-
太世科網路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太世科公司)	-	-	-
漢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昌科技公司)	-	-	-
	<u>\$ 179,799</u>	<u>\$ 183,759</u>	<u>\$ 183,759</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401,869	\$ 450,621	\$ 415,769
減：備抵呆帳	(<u>1,309</u>)	(<u>1,309</u>)	(<u>1,309</u>)
	<u>\$ 400,560</u>	<u>\$ 449,312</u>	<u>\$ 414,460</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847,641	\$ 816,097	\$ 865,854
減：備抵呆帳	(<u>5,744</u>)	(<u>8,284</u>)	(<u>15,902</u>)
	<u>\$ 841,897</u>	<u>\$ 807,813</u>	<u>\$ 849,952</u>
<u>其他應收款</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9,540	\$ 7,007	\$ 7,74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032	135,996	-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 六)	7,000	10,000	22,775
其他	<u>2,107</u>	<u>1,619</u>	<u>10,810</u>
	<u>\$ 27,679</u>	<u>\$ 154,622</u>	<u>\$ 41,331</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年初餘額	\$ 8,284	\$ 15,902
本年度提列 (迴轉)	1,298	(2,296)
本年度實際沖銷	(3,932)	(1,611)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	(3,380)
外幣換算差額	94	(331)
年底餘額	<u>\$ 5,744</u>	<u>\$ 8,284</u>

(二) 其他應收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1.345%-1.37%	1.345%-1.36%	0.94%-1.345%
受限制資產—流動	1.36%	1.19%	0.17%-1.19%

九、存 貨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原 物 料	\$ 38,019	\$ 25,522	\$ 17,452
商 品	3	564	3,040
製 成 品	3	5	-
	<u>\$ 38,025</u>	<u>\$ 26,091</u>	<u>\$ 20,492</u>

102 年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7,394 仟元及 177,215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下列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 -	\$ 5,652
存貨盤盈(虧)	(25)	35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62	79
存貨報廢損失	-	(4,170)
	<u>\$ 37</u>	<u>\$ 1,916</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大和公司清理存貨所致。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香港大榮公司	\$ 98,887	49%	\$ 91,803	49%	\$ -	-
聯合流通股份有限公司(聯合公司)	-	46%	-	46%	-	46%
	<u>\$ 98,887</u>		<u>\$ 91,803</u>		<u>\$ -</u>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自有土地	\$ 4,768,062	\$ 4,739,007	\$ 4,766,755
建築物	2,028,672	2,004,554	2,080,303
機器設備	2,694	12,949	23,728
運輸設備	849,163	709,194	465,720
租賃資產	416,372	416,372	416,372
租賃改良	196,443	236,585	255,174
其他設備	134,858	118,165	154,937
未完工程	27,587	74,577	825
	<u>\$ 8,423,851</u>	<u>\$ 8,311,403</u>	<u>\$ 8,163,814</u>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合併個體變動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4,739,006	\$ -	-	(\$ 25,176)	\$ 54,232	-	-	-	-	-	-	\$ 4,768,062
房屋及建築	3,657,988	25,590	-	(14,055)	120,120	-	-	-	-	-	-	3,789,643
機器設備	236,263	-	-	(9,588)	(1,949)	-	-	-	-	-	-	224,726
運輸設備	2,842,831	105,447	-	(143,822)	147,512	97	-	-	-	-	-	2,952,065
租賃資產	416,372	-	-	-	-	-	-	-	-	-	-	416,372
租賃改良	668,682	17,778	-	(72,199)	2,767	-	-	-	-	-	-	617,028
其他設備	373,711	44,479	-	(13,757)	15,030	178	-	-	-	-	-	419,641
未完工程	74,578	100,709	-	-	(147,700)	-	-	-	-	-	-	27,587
	<u>13,009,431</u>	<u>\$ 294,003</u>	<u>(\$ 278,597)</u>	<u>\$ 190,012</u>	<u>\$ 275</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13,215,12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 兌 換 差 額	合 併 個 體 變 動	年 底 餘 額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652,223	\$ 121,000	(\$ 13,463)	\$ -	\$ -	\$ -	\$ -	\$ -	\$ 1,759,760
機器設備	223,314	10,242	(9,588)	(1,936)	-	-	-	-	222,032
運輸設備	2,133,636	108,129	(138,937)	-	-	74	-	-	2,102,902
租賃改良	432,097	42,456	(53,968)	-	-	-	-	-	420,585
其他設備	255,289	40,437	(13,301)	1,936	-	164	-	-	284,525
	<u>4,696,559</u>	<u>\$ 322,264</u>	<u>(\$ 229,257)</u>	<u>\$ -</u>	<u>\$ -</u>	<u>\$ 238</u>	<u>\$ -</u>	<u>\$ -</u>	<u>4,789,804</u>
累計減損									
房屋及建築	1,211	\$ -	\$ -	\$ -	\$ -	\$ -	\$ -	\$ -	1,211
其他設備	258	-	-	-	-	-	-	-	258
	<u>1,469</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1,469</u>
	<u>\$ 8,311,403</u>								<u>\$ 8,423,851</u>
101 年度									
成 本									
土 地	\$ 4,766,755	\$ -	(\$ 43,360)	\$ 15,611	\$ -	\$ -	\$ -	\$ -	\$ 4,739,006
房屋及建築	3,621,649	26,681	(6,929)	16,587	-	-	-	-	3,657,988
機器設備	239,032	336	(3,105)	-	-	-	-	-	236,263
運輸設備	2,573,088	29,312	(73,223)	335,664	(799)	(21,211)	-	-	2,842,831
租賃資產	416,372	-	-	-	-	-	-	-	416,372
租賃改良	684,483	21,541	(39,277)	1,935	-	-	-	-	668,682
其他設備	473,273	18,824	(67,674)	3,620	(2,102)	(52,230)	-	-	373,711
未完工程	825	79,247	-	(4,628)	-	(866)	-	-	74,578
	<u>12,775,477</u>	<u>\$ 175,941</u>	<u>(\$ 233,568)</u>	<u>\$ 368,789</u>	<u>(\$ 2,901)</u>	<u>(\$ 74,307)</u>	<u>\$ -</u>	<u>\$ -</u>	<u>13,009,431</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41,346	\$ 117,237	(\$ 6,252)	(\$ 108)	\$ -	\$ -	\$ -	\$ -	1,652,223
機器設備	215,304	11,115	(3,105)	-	-	-	-	-	223,314
運輸設備	2,107,084	106,815	(64,626)	-	(501)	(15,136)	-	-	2,133,636
租賃改良	429,309	38,722	(36,042)	108	-	-	-	-	432,097
其他設備	317,762	40,109	(63,012)	-	(1,718)	(37,852)	-	-	255,289
	<u>4,610,805</u>	<u>\$ 313,998</u>	<u>(\$ 173,037)</u>	<u>\$ -</u>	<u>(\$ 2,219)</u>	<u>(\$ 52,988)</u>	<u>\$ -</u>	<u>\$ -</u>	<u>4,696,559</u>
累計減損									
房屋及建築	-	\$ 1,211	\$ -	\$ -	\$ -	\$ -	\$ -	\$ -	1,211
運輸設備	284	-	(277)	-	(7)	-	-	-	-
其他設備	574	258	(559)	-	(15)	-	-	-	258
	<u>858</u>	<u>\$ 1,469</u>	<u>(\$ 836)</u>	<u>\$ -</u>	<u>(\$ 22)</u>	<u>\$ -</u>	<u>\$ -</u>	<u>\$ -</u>	<u>1,469</u>
	<u>\$ 8,163,814</u>								<u>\$ 8,311,403</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25 至 45 年
裝 潢	3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3 至 15 年
租賃改良	3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7 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十二、預付租賃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帳列預付款項)	\$ 12,394	\$ 11,557	\$ 10,647
非 流 動	<u>152,750</u>	<u>55,508</u>	<u>55,714</u>
	<u>\$ 165,144</u>	<u>\$ 67,065</u>	<u>\$ 66,361</u>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9 月預付於 102 年 12 月起承租鹿港福興之建物，合約期間 14 年。建物用途為供站所營運使用。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預付租賃款中屬於鹿港福興之長期預付租金為 36,741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1 月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台南市仁德區之土地設定地上權契約，地上權存續期間 20 年。土地用途為供站所營運使用。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預付租賃款中屬於台南之土地使用權為 63,919 仟元。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預付租賃款中屬於台中大屯區之長期預付租金分別為 52,090 仟元、55,508 仟元及 55,714 仟元。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預付費用	\$ 170,997	\$ 87,917	\$ 53,486
預付設備款	112,808	105,659	17,487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五)	76,819	65,345	73,094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六)	7,728	3,960	6,638
其 他	<u>1,003</u>	<u>-</u>	<u>-</u>
	<u>\$ 369,355</u>	<u>\$ 262,881</u>	<u>\$ 150,705</u>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抵押借款</u>			
—銀行借款	\$ 149,000	\$ 184,000	\$ 215,000
<u>信用借款</u>			
—銀行借款	<u>-</u>	<u>-</u>	<u>68,626</u>
	<u>\$ 149,000</u>	<u>\$ 184,000</u>	<u>\$ 283,626</u>

銀行借款與資產負債表之有效年利率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抵押借款</u>			
一銀行借款	1.103%-2.25%	1.1%-2.25%	0.95%-2.75%
<u>信用借款</u>			
一銀行借款	-	-	2.16%-7.87%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六）。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u>\$ -</u>	<u>\$ -</u>	<u>\$ 17,999</u>

101年1月1日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u>保證/承兌機構</u>	<u>票面金額</u>	<u>折價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名稱</u>	<u>擔保品 帳面金額</u>
<u>應付商業本票</u>						
聯邦商業銀行	<u>\$18,000</u>	<u>\$ 1</u>	<u>\$17,999</u>	0.582%	-	<u>\$ -</u>

(三) 長期借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抵押借款</u>			
一銀行借款	<u>\$ 170,000</u>	<u>\$ 200,000</u>	<u>\$ 200,000</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六），借款到期日為104年11月，按月計息，到期償還本金；於資產負債表之有效年利率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銀行借款	1.105%	1.05%	0.95%

十五、應付租賃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最低租賃給付</u>			
1年以內	\$ 21,025	\$ 19,974	\$ 16,82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4,099	84,100	83,048
超過5年	<u>338,354</u>	<u>359,378</u>	<u>380,404</u>
	443,478	463,452	480,272
減：未來財務費用	(<u>58,278</u>)	(<u>64,390</u>)	(<u>70,679</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385,200</u>	<u>\$ 399,062</u>	<u>\$ 409,593</u>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1年以內	\$ 15,140	\$ 13,861	\$ 10,53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2,960	61,993	59,994
超過5年	<u>307,100</u>	<u>323,208</u>	<u>339,068</u>
	<u>\$ 385,200</u>	<u>\$ 399,062</u>	<u>\$ 409,593</u>
流 動	\$ 15,140	\$ 13,861	\$ 10,531
非 流 動	<u>370,060</u>	<u>385,201</u>	<u>399,062</u>
	<u>\$ 385,200</u>	<u>\$ 399,062</u>	<u>\$ 409,593</u>

本公司於96年3月與經濟部工業局永安工業區服務中心簽訂岡山本洲工業區土地租賃契約，面積計23,520平方公尺，租金依租約簽訂當時售價每平方公尺17,528元按年租率5.1%計算，該年租率逐年於1月1日及7月1日依行政院中長期資金貸款利率調整，並逐年按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幅度調整之。本租賃契約約定承租第1年及第2年免租金，第3年及第4年實際應繳租金按上述租金計算之價格之6成計算，第5年及第6年按8成計算。另依據「高雄縣岡山本洲工業區土地出租要點」規定，土地租賃期間不得少於6年，最高不得超過20年，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得申請承購該土地，應繳納價款包括簽訂租賃契約時土地售價及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承租期間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抵充承購價款，其抵繳額度以申購當時售價之60%為上限。

依合約約定，本公司已繳納擔保金10,513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於租約終止時無息退還。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90,592	\$ 364,462	\$ 397,897
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	118,422	62,715	99,0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90,326	96,651	67,615
應付事(貨)故	70,899	62,908	44,132
應付勞健保	45,134	48,336	44,797
應付營業稅及稅捐	41,814	36,805	46,6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3,559	28,912	24,956
應付退休金—新制	27,306	27,442	24,873
應付休假給付	16,334	14,537	15,407
其他	132,298	32,994	96,419
	<u>\$ 966,684</u>	<u>\$ 775,762</u>	<u>\$ 861,765</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聯有公司、瑞成公司、大和公司、嘉利公司、大榮汽車公司、信速公司、祥舜公司與宗舜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上海連運公司、昆明大榮公司、瀋陽連運公司、成都連運公司、廣州連運公司、武漢連運公司、北京大榮公司及大泰公司依中國大陸法令規定，按各家公司所屬之地方標準繳費基數區間為18%至30%提撥養老保險費予政府有關部門，其中10%至22%由公司提撥，8%固定由職工相對提撥。

T-Join (BVI)公司及香港大榮公司為控股公司無員工，故無退休辦法及制度。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瑞成公司、大和公司、聯有公司與信速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0%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2%	1.5%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2.8%	1%	1%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	1.75%	1.75%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年度服務成本	\$ 24,462	\$ 25,621
利息成本	19,791	22,14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19)	(269)
	<u>\$ 44,034</u>	<u>\$ 47,49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269	\$ 45,132
管理費用	1,765	2,363
	<u>\$ 44,034</u>	<u>\$ 47,495</u>

於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13,295 仟元及 148,954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730,641 仟元及 717,346 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1,236,576	\$ 1,320,631	\$ 1,271,46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2,449)	(13,664)	(21,752)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214,127</u>	<u>\$ 1,306,967</u>	<u>\$ 1,249,70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1,320,631	\$ 1,271,459
當年度服務成本	24,462	18,176
利息成本	19,792	22,140
精算損失	13,191	150,153
福利支付數	(141,500)	(141,297)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1,236,576</u>	<u>\$ 1,320,631</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3,664	\$ 21,75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22	266
精算損失	(104)	(116)
雇主提撥數	150,167	138,669
福利支付數	(141,428)	(141,297)
其他	(72)	(5,609)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2,449</u>	<u>\$ 13,664</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轉存金融機構	24	23	23
短期票券	5	10	8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 及證券化商品	10	11	11
股票及受益憑證	9	9	10
國外投資(自行運用)	13	12	8
國內委託經營	19	19	23
國外委託經營	20	15	16
其他	-	1	1
合計	<u>100</u>	<u>100</u>	<u>1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236,576</u>	<u>\$ 1,320,631</u>	<u>\$ 1,271,459</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2,449</u>	<u>\$ 13,664</u>	<u>\$ 21,751</u>
提撥短絀	<u>\$ 1,214,127</u>	<u>\$ 1,306,967</u>	<u>\$ 1,249,708</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3,191</u>	<u>\$ 148,838</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04)</u>	<u>(\$ 116)</u>	<u>\$ -</u>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50,164 仟元及 138,221 仟元。

十八、權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本	\$ 4,835,825	\$ 4,835,825	\$ 4,835,825
資本公積	448,888	448,888	447,518
保留盈餘	2,206,911	1,866,751	1,606,089
其他權益項目	17,525	(27,855)	-
非控制權益	94,965	90,402	89,176
	<u>\$ 7,604,114</u>	<u>\$ 7,214,011</u>	<u>\$ 6,978,608</u>

(一) 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700,000</u>	<u>700,000</u>	<u>700,000</u>
額定股本	<u>\$ 7,000,000</u>	<u>\$ 7,000,000</u>	<u>\$ 7,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483,582</u>	<u>483,582</u>	<u>483,582</u>
已發行股本	<u>\$ 4,835,825</u>	<u>\$ 4,835,825</u>	<u>\$ 4,835,82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取得子公司股權價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依下列原則擬訂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1. 員工紅利 2%。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3. 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數，分配於股東，其中至少 50%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惟有突發性重大資本支出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 20%。股利分派實際分配比率或方式得視公司營運情形調整，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102 年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分別為 15,893 仟元及 14,456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15,893 仟元及 14,456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均按純益（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之 2%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及 101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0,312	\$ 69,323		
現金股利	<u>531,941</u>	<u>435,224</u>	\$ 1.1	\$ 0.9
	<u>\$ 612,253</u>	<u>\$ 504,547</u>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員工紅利	\$ 14,456	\$ 12,478
董監事酬勞	14,456	12,478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353,458</u>	<u>\$ 357,616</u>	<u>\$ 365,735</u>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365,735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另 102 及 101 年度因處分相關資產將原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按比例予以迴轉保留盈餘分別為 4,158 仟元及 8,119 仟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 27,855)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7,263	(35,01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7,411	-
所得稅調整	(9,294)	7,155
年底餘額	<u>\$ 17,525</u>	<u>(\$ 27,855)</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六) 非控制權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 90,402	\$ 89,17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9,755	7,32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4,992)	(5,91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200)	(190)
年底餘額	<u>\$ 94,965</u>	<u>\$ 90,402</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2 年度	101 年度
股利收入	\$ 13,291	\$ 10,923
利息收入	1,712	1,878
其 他	40,992	57,627
	<u>\$ 55,995</u>	<u>\$ 70,42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 年度	101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6,533	\$ 46,454
處分投資利益 (損失)	(38,716)	28,984
其 他	(29,550)	(5,716)
	<u>(\$ 11,733)</u>	<u>\$ 69,722</u>

(三) 財務成本

	102 年度	101 年度
應付租賃款利息	\$ 6,113	\$ 6,289
銀行借款利息	4,666	10,046
其他財務成本 (手續費)	8	209
	<u>\$ 10,787</u>	<u>\$ 16,544</u>

(四) 折舊及攤銷

	102 年度	101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22,264</u>	<u>\$ 313,99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4,780	\$ 291,718
營業費用	<u>27,484</u>	<u>22,280</u>
	<u>\$ 322,264</u>	<u>\$ 313,99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566	\$ 7,021
營業費用	<u>18,231</u>	<u>13,514</u>
	<u>\$ 42,797</u>	<u>\$ 20,53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2 年度	101 年度
薪資、獎金及紅利	\$ 2,513,637	\$ 2,456,295
確定提撥計畫	118,374	119,890
確定福利計畫	45,346	47,495
員工保險費用	270,572	246,531
其他員工福利	<u>101,368</u>	<u>97,789</u>
	<u>\$ 3,049,297</u>	<u>\$ 2,968,00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54,360	\$ 2,771,894
營業費用	<u>194,937</u>	<u>196,106</u>
	<u>\$ 3,049,297</u>	<u>\$ 2,968,000</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75,005	\$ 137,4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132	20,024
土地增值稅	11,749	13,88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08</u>	<u>2,107</u>
	207,394	173,513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12,395</u>	<u>3,16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9,789</u>	<u>\$ 176,67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95,371	\$ 171,83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027)	(32,736)
暫時性差異	(19,303)	(2,727)
當年度增加(抵用)之虧損扣抵	(36)	1,1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u>20,132</u>	<u>20,024</u>
當年度所得稅	195,137	157,52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2,395	3,161
土地增值稅	11,749	13,88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508</u>	<u>2,10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9,789</u>	<u>\$ 176,674</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22,173	(\$ 18,042)	\$ 2,260	\$206,391
待處分資產評價損失	8,995	(535)	-	8,46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090	-	(9,294)	796
其他	<u>3,084</u>	<u>(1,211)</u>	<u>-</u>	<u>1,873</u>
	<u>\$244,342</u>	<u>(\$ 19,788)</u>	<u>(\$ 7,034)</u>	<u>\$217,52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u>\$634,308</u>	<u>(\$ 7,375)</u>	<u>\$ -</u>	<u>\$626,933</u>

10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12,451	(\$ 15,600)	\$ 25,322	\$222,17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935	-	7,155	10,090
待處分資產評價損失	8,995	-	-	8,995
其 他	5,047	(1,963)	-	3,084
	<u>\$229,428</u>	<u>(\$ 17,563)</u>	<u>\$ 32,477</u>	<u>\$244,34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u>\$648,709</u>	<u>(\$ 14,401)</u>	<u>\$ -</u>	<u>\$634,308</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1,568,494	\$ 1,304,488	\$ 1,105,030
<u>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u>			
本公司	680,605	775,015	749,652
融星公司	3,676	3,767	3,884
大和公司	404	2,090	3,102
聯有公司	3,979	3,519	3,519
大榮汽車公司	10,741	7,398	3,009
信速公司	6,821	6,617	6,617
瑞成公司	699	699	699
祥舜公司	-	376	187
嘉利公司	1,428	5	-
宗舜公司	-	-	2,378
大嘉公司	-	-	2,394
橋信公司	-	-	1,462
必捷公司	-	-	804

預計或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如下：

	102 年度 (預計)	101 年度 (實際)
本公司	27.54%	26.92%
融星公司	-	12.22%
大和公司	20.48%	25.52%
大榮汽車公司	26.13%	25.67%
嘉利公司	20.48%	20.48%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均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信速公司 102 及 101 年底均因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融星公司 102 年底因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四)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 100 年度。

二一、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元)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純益	\$ 882,936	483,582	\$ <u>1.8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49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純益	\$ <u>882,936</u>	<u>484,081</u>	\$ <u>1.82</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01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純益	\$ 819,518	483,582	\$ <u>1.6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48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純益	\$ <u>819,518</u>	<u>484,067</u>	\$ <u>1.69</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

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 1 至 2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並享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64,525 仟元、53,207 仟元及 54,912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 年 內	\$ 270,088	\$ 256,639	\$ 273,70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92,360	545,381	661,667
超過 5 年	<u>364,440</u>	<u>349,230</u>	<u>354,491</u>
	<u>\$ 1,226,888</u>	<u>\$ 1,151,250</u>	<u>\$ 1,289,858</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應付租賃款	\$ 385,200	\$ 402,318	\$ 399,062	\$ 419,414	\$ 409,593	\$ 436,231

應付租賃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319,820	\$ 2,168,921	\$ 2,414,09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9,799	183,759	183,759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713,722	1,645,234	1,749,82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

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業交易主要以功能性貨幣計價為主，故匯率風險並不重大。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短期借款	\$ 110,000	\$ 150,000	\$ 200,000
長期借款	170,000	-	-
應付短期票券	-	-	17,999
應付租賃款	385,200	399,062	409,59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銀行存款（含受限制資產）	813,310	655,425	935,090
短期借款	39,000	34,000	83,626
長期借款	-	200,000	200,000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變動5%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2年及101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581仟元及573仟元。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之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藉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列示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	\$1,944,891	\$1,617,347	\$2,023,875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1個月	1至3個月			
<u>102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 174,023	\$ 214,710	\$ 5,363	\$ 4,889	\$ -
應付租賃款	1.52	-	3,763	11,377	62,960	307,100
浮動利率工具	1.68	-	-	149,000	-	-
固定利率工具	1.103	-	-	-	170,000	-
		<u>\$ 174,023</u>	<u>\$ 218,473</u>	<u>\$ 165,740</u>	<u>\$ 237,849</u>	<u>\$ 307,100</u>
<u>101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 136,748	\$ 308,513	\$ 15,736	\$ 10,264	\$ -
應付租賃款	1.52	-	2,658	11,203	61,993	323,208
浮動利率工具	1.60	15,000	-	19,000	20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1.13	-	-	150,000	-	-
		<u>\$ 151,748</u>	<u>\$ 311,171</u>	<u>\$ 195,939</u>	<u>\$ 272,257</u>	<u>\$ 323,208</u>
<u>101年1月1日</u>						
無附息負債	-	\$ 99,954	\$ 247,725	\$ 14,409	\$ 5,524	\$ -
應付租賃款	1.52	-	2,618	7,913	59,994	339,068
浮動利率工具	1.85	-	-	83,626	20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0.95	-	-	200,000	-	-
		<u>\$ 99,954</u>	<u>\$ 250,343</u>	<u>\$ 305,948</u>	<u>\$ 265,518</u>	<u>\$ 399,068</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北京大榮公司	香港大榮公司之子公司
昆明大榮公司	北京大榮公司之子公司
瀋陽連運公司	北京大榮公司之子公司
武漢連運公司	北京大榮公司之子公司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嘉里大通物流公司)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北京嘉里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嘉里物流公司)	實質關係人
嘉里物流(福州)有限公司 (福州嘉里物流公司)	實質關係人
嘉里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嘉里物流公司)	實質關係人
超峰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超峰快遞公司)	實質關係人
香港大榮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二) 營業交易 (除其他附註已揭示者外)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1. 營業收入		
超峰快遞公司	\$ 8,710	\$ -
嘉里大通物流公司	-	55,103
	<u>\$ 8,710</u>	<u>\$ 55,103</u>
2. 營業成本		
超峰快遞公司	\$ 19,069	\$ -
嘉里大通物流公司	-	13,000
福州嘉里物流公司	-	4,686
	<u>\$ 19,069</u>	<u>\$ 17,686</u>
3. 營業費用		
香港嘉里物流公司	\$ 22,443	\$ 12,957
嘉里大通物流公司	-	1,193
	<u>\$ 22,443</u>	<u>\$ 14,150</u>

合併公司對以上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售商及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超峰快遞公司	\$ 1,847	\$ -	\$ -
嘉里大通物流公司	-	70	6,210
	<u>\$ 1,847</u>	<u>\$ 70</u>	<u>\$ 6,210</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超峰快遞公司	\$ 5,254	\$ -	\$ -
福州嘉里物流公司	-	-	2,499
嘉里大通物流公司	-	-	555
	<u>\$ 5,254</u>	<u>\$ -</u>	<u>\$ 3,054</u>

(三) 向關係人放款 (帳列其他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香港大榮公司	<u>\$ 8,773</u>	<u>\$ -</u>	<u>\$ -</u>

上述資金融通並未計息。

(四) 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北京嘉里物流公司	<u>\$ -</u>	<u>\$ -</u>	<u>\$ 67,615</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利息費用及應付利息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年利率	-	4.86%-6.1%	4.86%-6.1%
利息費用	\$ -	\$ 2,199	\$ 3,500
應付利息	-	-	362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超峰快遞公司	\$ 259	\$ -	\$ -
北京大榮公司	-	132,909	-
武漢連運公司	-	1,662	-
嘉里大通物流公司	-	1,425	-
	<u>\$ 259</u>	<u>\$ 135,996</u>	<u>\$ -</u>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帳列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昆明大榮公司	\$ 47,230	\$ 47,373	\$ -
瀋陽連運公司	29,593	39,727	-
嘉里大通物流公司	1,207	1,921	-
香港嘉里物流公司	12,296	6,186	-
北京大榮公司	-	1,444	-
	<u>\$ 90,326</u>	<u>\$ 96,651</u>	<u>\$ -</u>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1,047	\$ 29,478
退職後福利	245	108
	<u>\$ 51,292</u>	<u>\$ 29,586</u>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部份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貨物通關之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等：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50,689	\$ 2,687,891	\$ 4,235,433
其他應收款			
受限制資產—流動	7,000	10,000	22,775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7,728	3,960	6,638
	<u>\$ 2,665,417</u>	<u>\$ 2,701,851</u>	<u>\$ 4,264,846</u>

二七、重大承諾事項

融星公司於100年底向信速公司、宗舜公司及祥舜公司（以下簡稱被投資公司）之原股東林宗男及林陳姿延（以下簡稱被投資公司原股東）取得上述三家公司70%股權，並與被投資公司原股東簽訂，視被投資公司101及102年度之平均稅後淨利之高低找補現金或讓與股權之或有價金，且為確保營運目標之達成，被投資公司原股東同意於股權交割日將其持有之被投資公司30%股權設定質權，並交付股票予

融星公司作為擔保，並於 103 年 6 月底前結算實際買賣價金，雙方應於結算完成後 30 日內完成找補，融星公司則塗銷質權登記返還股票予被投資公司原股東。融星公司分別於 101 年 9 月及 102 年 5 月與被投資公司原股東簽訂宗舜公司及祥舜公司股權轉讓買賣協議，雙方同意將各自持有宗舜公司及祥舜公司股權出售。

由於融星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原股東已出售宗舜公司及祥舜公司之股份，原營運績效保證之約定係以被投資公司合併計算稅後淨利基礎，變更為僅依信速公司計算稅後淨利，故於 102 年 5 月簽訂股權買賣暨投資補充協議書。修改約定信速公司 101 及 102 年度之平均稅後淨利因未達原協議約定，被投資公司原股東應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移轉 20% 股權予融星公司，惟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完成股權交割，若 103 及 104 年度之平均稅後淨利未達約定標準，則被投資公司原股東應於 105 年 6 月底前移轉剩餘 10% 股權予融星公司。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二。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第八號及第二十四號公報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貨運運輸	倉儲物流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102 年度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6,180,766	\$ 1,289,338	\$	78,510	\$	-	\$ 7,548,614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881,661</u>	<u>-</u>	<u>119,530</u>	<u>(1,001,191)</u>	<u>-</u>	<u>-</u>	<u>-</u>	
部門收入合計	<u>\$ 7,062,427</u>	<u>\$ 1,289,338</u>	<u>\$</u>	<u>198,040</u>	<u>(\$ 1,001,191)</u>	<u>\$</u>	<u>7,548,614</u>	
部門利益	<u>\$ 1,063,088</u>	<u>\$</u>	<u>33,899</u>	<u>\$</u>	<u>67</u>	<u>(\$</u>	<u>7,721)</u>	<u>\$ 1,089,333</u>
利息收入							1,712	

(接次頁)

(承前頁)

	貨	運	運輸	倉	儲	物流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u>102 年度</u>											
公司一般其他收入											\$ 277,655
公司一般其他損失											(235,441)
利息費用											(10,779)
稅前淨利											<u>\$ 1,122,480</u>
<u>101 年度</u>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6,124,126			\$ 1,161,383			\$ 162,867		\$ -		\$ 7,448,376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453,049</u>			<u>-</u>			<u>103,330</u>		<u>(556,379)</u>		<u>-</u>
部門收入合計	<u>\$ 6,577,175</u>			<u>\$ 1,161,383</u>			<u>\$ 266,197</u>		<u>(\$ 556,379)</u>		<u>\$ 7,448,376</u>
部門損益	<u>\$ 1,003,156</u>			<u>\$ 7,140</u>			<u>\$ 47,105</u>		<u>(\$ 176,017)</u>		\$ 881,384
利息收入											1,878
公司一般其他收入											149,044
公司一般其他損失											(12,450)
利息費用											(16,335)
稅前淨利											<u>\$ 1,003,521</u>

部門間銷貨係依市價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

(三) 主要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貨運運輸	\$ 7,055,870	\$ 6,124,127
倉儲物流	414,234	1,161,382
其他	<u>78,510</u>	<u>162,867</u>
	<u>\$ 7,548,614</u>	<u>\$ 7,448,376</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2 及 101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的 10% 以上。

三十、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影響金額	IFRSs		說 明
			金 額	項 目	
資 產					
現金	\$1,043,005	(\$ 7,746)	\$1,035,259	現金	(1)
其他應收款	33,585	7,746	41,331	其他應收款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59	(859)	-	-	(2)
固定資產淨額	8,181,061	(17,247)	8,163,8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5)
遞延退休金成本	276	(276)	-	-	(8)
閒置資產	240	(240)	-	-	(5)
遞延費用	53,486	(53,486)	-	-	(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4,042	215,386	229,4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
-	79,732	70,973	150,7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
負 債					
應付費用	846,358	15,407	861,765	其他應付款	(7)
土地增值稅準備	648,709	(648,709)	-	-	(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36,646	213,062	1,249,708	應計退休金負債	(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648,709	648,7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3)
權 益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4,744	(4,744)	-	-	(9)
保留盈餘	1,105,030	365,735	1,470,765	保留盈餘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270)	17,270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79,672)	379,672	-	-	(8)
未實現重估增值	772,417	(772,417)	-	-	(3)
少數股權	88,910	266	89,176	非控制權益	(8)

2.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影響金額	IFRSs		說 明
			金 額	項 目	
資 產					
現金	\$ 698,836	(\$ 7,007)	\$ 691,829	現金	(1)
其他應收款	147,615	7,007	154,622	其他應收款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3,251	(1,448)	91,80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
固定資產淨額	8,416,325	(104,922)	8,311,4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5)
閒置資產	737	(737)	-	-	(5)
遞延費用	87,917	(87,917)	-	-	(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079	232,263	244,34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
-	69,305	193,576	262,881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說明
	目	金額	之影響金額	金額	
負債					
應付費用	\$ 761,225	\$ 14,537	\$ 775,762	其他應付款	(7)
土地增值稅準備	634,308	(634,308)	-	-	(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88,137	218,830	1,306,967	應計退休金負債	(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634,308	634,3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
權益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2,660	(1,290)	1,370	-	(9)
保留盈餘	1,402,889	259,215	1,662,104	保留盈餘	(9)4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041)	(4,814)	(27,8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99,341)	499,341	-	-	(8)
未實現重估增值	755,269	(755,269)	-	-	(3)
少數股權	90,136	266	90,402	非控制權益	(8)

3.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說明
	目	金額	之影響金額	金額	
營業費用	\$ 407,910	(\$ 23,564)	\$ 384,346	營業費用	(5)(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處分資產利益	67,864	(17,664)	50,200	處分資產利益	(3)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4,491	24,493	28,984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其他支出	6,154	(229)	5,925	其他支出	(5)
所得稅費用	162,450	14,224	176,674	所得稅費用	(2)(8)
其他綜合損益					
-	-	(27,855)	(27,8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	(123,632)	(123,632)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772,417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365,735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

餘公積。另 101 年 12 月 31 日因處分相關資產將原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按比例予以迴轉保留盈餘 8,119 仟元。

5.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因此，於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 IFRSs 日依 IAS 37「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衡量除役負債，並將上述負債準備

金額折現至負債產生日作為納入相關資產成本之估計金額，依調整後金額計算該資產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累計折舊金額。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應收款。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衡量基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固定資產可依法令辦理重估價，土地重估價係按當期公告現值調整，土地重估增值之認列，係以土地重估增值減除所估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餘額為準。

(4) 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為預付款項，通常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5) 閒置資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因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之固定資產應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該閒置資產因不能單獨出售，且所佔面積並不重大，亦未符合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故將閒置資產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遞延費用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7) 員工福利－短期支薪假給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非累積帶薪假則於員工使用休假時認列。

(8)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 IFRSs 後，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

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9) 投資關聯企業或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或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合併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

7.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 101 年度持有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 IFRSs 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及外幣千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底餘額	年年度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原因	提列帳額	擔保名稱	保釋價	對個別對象		資金總額	貸與金額
															貸與金額	對價		
0	本公司	信達公司(註四) 香港大藥公司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 10,000 10,000	\$ 10,000 10,000	\$ 10,000 10,000	\$ 10,000 (美金 8,773 294)	1.105%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 27,474 -	營業週轉 營業週轉	\$ - -	- -	\$ - -	375,458 375,458	\$ - -	1,501,830 1,501,830	
1	T-Join (BVI)公司	嘉利公司 上海建運公司 (註四)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10,000 174,359 (美金 5,850)	10,000 74,512 (美金 2,500)	10,000 74,512 (美金 2,500)	- 74,512 (美金 2,500)	-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27,828 -	營業週轉 營業週轉	- -	- -	- -	375,458 336,021 (美金 11,274)	- -	1,501,830 420,012 (美金 14,092)	
		廣州建運公司 (註三)	其他應收款	56,629 (美金 1,900)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解散清算	-	-	-	336,021 (美金 11,274)	-	420,012 (美金 14,092)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有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 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此限，惟仍受各該貸與企業本身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以該公司淨值（依最近有會計師簽證報告之金額）之 40% 為限，對單一借款公司或法人團體之借款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30%。

註二：T-Join (BVI) 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之對象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非依中華民國法律設立之公司者，不受註一之限制，惟仍受下述之限制：

(一) 個別貸與額度以不超過 T-Join (BVI) 公司實收資本額之 40% 為限，且資金貸與期限最長不逾 10 年。

(二) 總貸與額度以不超過 T-Join (BVI) 公司實收資本額之 50% 為限。

註三：101 年 3 月董事會通過由 T-Join (BVI) 公司或北京大藥公司於總額度不高於美金 1,900 千元額度內資金貸與予廣州建運公司。

註四：業已沖銷，相關沖銷分錄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表五。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或外幣千元/仟股或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	價人	證關	券係	帳	列	科	目	年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 (權) %	市價或淨值	底
本公司	股票 永儲公司 杰鑫公司 中科國際物流公司 嘉里通運公司 中華快遞公司 國際厚生公司 太世科公司 漢昌科技公司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9,161	\$ 89,923	8	\$ 92,521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543	32,540	15	61,958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700	25,993	9	30,873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80	13,094	18	10,415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700	7,000	7	10,965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5	278	1	467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500	-	4	-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6,632	-	8	-	
		融星公司	股票 永儲公司 西湖渡假村公司 開發文創公司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36	5,263	-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	708	-	708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00	5,000	1	5,000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之公司	交易之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註二)	估總進(銷)貨授信期之比率(%)	授信期			
本公司	大榮汽車公司	(註一)	\$ 848,300	86	30-60 天	—	99,601	
大榮汽車公司	本公司	(註一)	848,300	87	30-60 天	—	99,601	83

註一：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註二：業已沖銷，相關沖銷分錄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表五。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目金	條件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或收(%)
0	本公司		瑞成公司 大榮汽車公司	一	其他營業收入-租金	\$	248			
				一	營業收入		1,656			
					營業成本		848,300			
					其他營業收入-租金		533			11
					營業費用		35			
					其他應收款		344			
				一	應付帳款		99,601			1
					營業收入		9,668			
					營業成本		17,806			
					利息收入		99			
					其他營業收入-租金		3,664			
					應收帳款		2,773			
					其他應收款		12,346			
					應付帳款		6,997			
				一	營業收入		78			
					營業成本		30,245			
					其他營業收入-租金		196			
					應收帳款		8			
					其他應收款		339			
					預付設備款		19,661			
					未完工程		7,085			
					應付帳款		2,977			
					應付設備款		14,888			
					其他應付款		3,080			
1	嘉利公司		大榮汽車公司	二	營業收入		400			
2	T-Join (BVI)公司		上海連運公司	二	其他支出		207,832			2
3	上海連運公司		廣州連運公司	二	其他支出		14,988			
4	廣州連運公司		大榮公司	二	其他收入		13,516			
			大榮公司	二	其他收入		4,861			

註一：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子公司對子公司。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股本	開始年度	投資年度	資額年度	年股	處數比	% 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	融星公司(註)	台	專業投資	\$ 111,131	\$ 111,131	\$ 111,131	1,700	100	100	\$ 106,425	18,064	18,064	
	大榮汽車公司(註)	台	汽車路線及貨櫃貨運業務	56,550	56,550	56,550	6,120	51	51	88,937	29,872	15,234	
	T-Join (BVI)公司(註)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	933,405	933,405	933,405	28,185	100	100	42,904	56,545	56,545	
	嘉利公司(註)	台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	10,000	10,000	10,000	1,000	29	29	10,934	16,044	2,387	
	瑞成公司(註)	台	油品供應	15,000	15,000	15,000	-	60	60	10,903	591	355	
	聯有公司(註)	台	快速運輸	6,150	6,150	6,150	842	56	56	1,715	130	73	
	大和公司(註)	台	運輸用之附屬設備製造	24,940	24,940	24,940	435	50	50	-	59	29	
	香港大榮公司	香	專業投資	116,835	116,835	116,835	30,300	49	49	98,887	669	328	
	聯合公司	台	雜貨百貨	10,000	10,000	10,000	1,000	22	22	-	-	-	
	融星公司	信遠公司(註)	台	汽車貨運業務	32,532	32,532	32,532	3,696	77	77	32,891	172	120
		嘉利公司(註)	台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	25,000	25,000	25,000	2,500	71	71	27,339	16,044	5,969
		瑞成公司(註)	台	油品供應	8,500	8,500	8,500	-	40	40	7,262	591	236
		聯有公司(註)	台	快速運輸	2,827	2,827	2,827	300	20	20	655	130	26
大泰公司(註)		中國大陸	倉儲及配送服務	278	278	278	-	100	100	-	7,312	7,312	
聯合公司		台	雜貨百貨	10,320	10,320	10,320	1,100	24	24	-	-	-	
大和公司(註)	台	運輸用之附屬設備製造	710	710	710	71	8	8	11	59	5		
	台	汽車貨運業務	-	-	2,818	-	-	-	-	180	126		

註：業已沖銷，相關沖銷分錄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表五。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或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年初出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本年年 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 (註二)	年 帳 面 值 (註二)	投資 價值 (註二)	截至本 年度 匯 收 益
					匯出	收回							
北京大榮公司(註四)	倉儲及配送服務	美金 4,840	(二)	\$ 139,891	\$ -	\$ -	\$ 139,891	\$ 4,848	49%	2,376	\$ 101,171	\$ -	-
上海連運公司(註五)	倉儲及配送服務	美金 7,000	(二)	223,014	-	-	223,014	218,961	98%	214,275	-	-	-
廣州連運公司(註五)	倉儲及配送服務	美金 2,100	(二)	71,027	-	-	71,027	20,575	98%	20,164	-	-	-
成都連運公司(註五)	倉儲及配送服務	美金 2,000	(二)	66,971	-	-	66,971	(1,562)	-	1,531	-	-	-
武漢連運公司(註四)	倉儲及配送服務	美金 2,000	(二)	66,727	-	-	66,727	2,284	49%	1,119	9,789	-	-
瀋陽連運公司(註四)	倉儲及配送服務	美金 2,000	(二)	66,727	-	-	66,727	784	49%	384	31,800	-	-
昆明大榮公司(註四)	倉儲及配送服務	美金 2,100	(二)	71,013	-	-	71,013	911	49%	446	33,519	-	-

本年底 大陸地區 累計自 台灣匯 出投資 金額	經濟部 投資審 查會核 准投資 金額	經濟部 投資審 查會規 定 大陸地 區投資 限額 (註三)
\$ 637,469 (美金)	\$ 717,555 (美金)	\$ 4,505,489

註一：投資方式如下：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如：委託投資。

註二：係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乘以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註四：T-Join(BVI)公司已於 102 年度分別收回武漢連運公司 12,640 仟元、瀋陽連運公司 56,534 仟元及昆明大榮公司 62,170 仟元之處分股權價款，惟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處分價款尚未匯回台灣。

註五：業已沖銷。